

收文編號：1060000737

議案編號：10602220710037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4月12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50 號之 1767

案由：內政部函，為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營建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新市鎮開發基金「營運項目」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補助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內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13 日

發文字號：台內營字第 1060801595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大院審議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營建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新市鎮開發基金「營運項目」編列補助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及第 2 開發區之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補助費分別為新臺幣 19 億 7,279 萬 2,000 元及 5 億 6,117 萬 4,000 元，合計新臺幣 25 億 3,396 萬 6,000 元，向大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大院通過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內政部主管營建建設基金決議事項(5)】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內政部會計處、國會組、內政部營建署主計室、公關室、新市鎮建設組（以上均含附件）

## 內政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建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新市鎮開發基金「營運項目」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補助案書面報告

### 一、立法院決議

依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內政委員會決議（第 5 項決議，第 141 頁）如下：

營建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新市鎮開發基金 105 年度預算於「營運項目」編列補助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及第 2 開發區之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補助經費分別為 19 億 7,279 萬 2,000 元及 5 億 6,117 萬 4,000 元，合計 25 億 3,396 萬 6,000 元，俟內政部營建署提出淡海輕軌運輸系統完整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數，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 二、決議事項說明

#### (一)「淡海輕軌運輸系統」之計畫概述

##### 1. 辦理依據

以行政院 102 年 2 月 25 日院臺交字第 1020005699 號核定之「淡海輕軌運輸系統」綜合規劃報告為執行依據。

##### 2. 計畫範圍

本計畫（淡海輕軌運輸系統）整體路網包含綠山線與藍海線，路線總長度約為 14.1 公里，共設 20 座候車站，1 座機廠。

##### (1) 綠山線

路線起於捷運淡水線紅樹林站北側，沿中正東路（臺 2 乙線）北行，轉至淡金公路（臺 2 線）續往北，至金龍橋南側路段規劃由原中央分隔帶轉向至該橋西側行進，沿金龍橋西側行進後再轉回中央分隔帶佈設，續往北至濱海路左轉並於過中山北路後由高架轉為平面型式，於沙崙路轉往北至新市六路路口。路線長度約為 7.5 公里，其中高架路段約為 5.1 公里；共設置 7 個高架候車站（G01、G01A、G02A、G02、G03、G03A、G04）及 4 個平面候車站（G05、G06、G07、G08）。

##### (2) 藍海線

路線起於中山路（省道臺 2 乙線）與中正路（淡水老街）之分隔島並設 B01 車站於此，上下行軌以此站分為「臺 2 乙段」及「淡水老街段」採單軌，分別設置 B02L 站及 B02R 站，於新生街與中山路交會後併為雙軌，並沿臺 2 乙線往西佈設至沙崙海水浴場淡海路右轉經 11 號計畫道路跨公司田溪後再右轉沿濱海路至淡海新市



3. 計畫經費

(1) 整體路網總經費 153 億 559 萬元（含用地費），依行政院 102 年 2 月 25 日核定之綜合規劃報告書，由內政部營建署、新北市政府、交通部各分擔 70 億 9,028 萬元、65 億 4,491 萬元、16 億 7,040 萬元，詳如表 1。

表 1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整體路網建設經費分擔表

單位：百萬元

項 目	合 計	內政部營建署	新 北 市	交 通 部
用地費用	1,143.65	439.88	703.77	-
工程經費	14,161.94	6,650.40	5,841.14	1,670.40
合計	15,305.59	7,090.28	6,544.91	1,670.40

(2) 第 1 期路網建設經費 128 億 1,040 萬元（含用地費），由內政部營建署、新北市政府、交通部各分擔 70 億 9,028 萬元、43 億 3,461 萬元、13 億 8,551 萬元，詳如表 2。

表 2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第 1 期路網建設經費分擔表

單位：百萬元

項 目	合 計	內政部營建署	新 北 市 政 府	交 通 部
用地費用	1,143.65	439.88	703.77	0.00
工程經費	11,666.75	6,650.40	3,630.84	1,385.51
合計	12,810.40	7,090.28	4,334.61	1,385.51

註：含包含土開及 TIF 效益。

4. 計畫期程

本計畫於 102 年 2 月 25 日奉行政院核定後，採分期方式辦理。第 1 期路網自 103 年 1 月開始辦理基本設計，同（103）年 11 月第 1 期路網統包工程開工，預定 107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工期約 60 個月，第 2 期路網預定自 108 年 1 月起推動興建，預定 113 年完工，工期約 72 個月。整體路網建設進度表詳如表 3。

表 3 整體路網建設時程進度表

工作項目	期程 (月數)	年													
		D-2年	D-1年	D年	D+1年	D+2年	D+3年	D+4年	D+5年	D+6年	D+7年	D+8年	D+9年	D+10年	D+11年
綜合規劃、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	21		■	■											
中央(交通部及行政院)審議、核定	15			■	■										
土建與機電基本設計	12				■	■									
<b>第一期建設路段</b>															
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	30			■	■	■									
土建細部設計、招標及施工	60				■	■	■	■	■						
機電系統招標、細部設計及施工	30						■	■	■	■					
軌道與機電系統安裝、測試及履勘通車	12									■	■				
土地開發前置作業、興建與銷售					■	■	■	■	■	■	■	■	■	■	■
<b>第二期建設路段</b>															
土建與機電基本設計	9									■	■				
用地取得	12										■	■			
土建細部設計、招標及施工	36											■	■	■	■
機電系統招標、細部設計及施工	36											■	■	■	■
軌道與機電系統安裝、測試及履勘通車	12													■	■

註：D 年為行政院計畫核定年，本計畫假設為民國 101 年。

5. 計畫效益

本計畫第 1 期路網範圍包含位於新北市淡水區之 G01~G08 及 B06~B08 等 14 座候車站及 1 座機廠之輕軌系統設計及施工，完工後旅客可利用此輕軌系統連通轉乘臺北捷運系統淡水線紅樹林站，提供新北市民綠色、低碳、便利之大眾運輸服務，提昇觀光遊憩品質，進而帶動淡海及淡水地區之都市建設及發展。

6. 淡海輕軌必要性及周邊發展性

隨著臺北地區的發展逐漸由市中心轉向郊區，內政部營建署為減輕市中心過度的發展壓力，提出「淡海新市鎮開發執行計畫」，期望能夠引導臺北都會區往北發展，但依據目前臺北地區的捷運網路分布，並無法直接服務到淡海新市鎮的居民；另外淡水老街、淡水金色海岸、淡水古蹟園區、淡水漁人碼頭等皆為淡水地區重要的觀光遊憩景點，近年因開放大陸旅客來臺旅遊及國際觀光之推展，淡水地區更為新北市觀光之首選之一，遊客數連年增加。因此，為提供淡水、淡海地區直接服務路線，改善聯外交通，並帶動淡海新市鎮的發展，行政院乃於 102 年 2 月 25 日核定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畫之綜合規劃報告。

(二)「淡海輕軌運輸系統」之執行狀況

新北市政府於 102 年 3 月 12 日奉交通部函示為本計畫建設及營運主管機關後，隨即因應計畫執行於 102 年成立捷運工程處（105 年 1 月改制為捷運工程局），積極展開各項發包作業。依行政院核定情形，第 1 期路網預計於 107 年底完工，目前已陸續完成專案管理顧問、監造顧問、獨立驗證與認證顧問以及統包工程等遴選及發包作業，而統包工程已於 103 年 11 月決標動工，淡金路、濱海路等範圍有關輕軌之先期工程均已完工，另刻正辦理主體工程施工、軌道鋪設、輕軌列車製造測試、核心機電系統製造及施工、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等相關事宜，迄 105 年底總累計計畫進度為 37.50%。

1. 標案發包結果

自 102 年起，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陸續辦理本計畫之勞務及工程採購作業，並於 103 年 11 月完成第 1 期路網所有發包採購作業，詳如表 4、5。

表 4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勞務採購明細表

序號	標 別	契 約 名 稱	契 約 金 額	服 務 內 容
1	專案管理 中興工程顧問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 畫基本設計及第 1 期 專案管理顧問	4 億 2,432 萬元	1.第 1 期路網及第 2 期 路網基本設計 2.第 1 期路網專案管理
2	IV&V 台灣德國萊因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 畫第 1 期整體系統獨 立驗證與認證顧問	9,067 萬元	1.整體系統獨立驗證與 認證 2.檢核與評估工作依據 規範及準則
3	監造顧問 亞新工程顧問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 畫第 1 期監造顧問	2 億 2,109 萬元	1.第 1 期路網（含優先 工程）監造作業 2.配合統包工程前置作 業及一般性監造工作

表 5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工程採購明細表

序號	工 程 名 稱	決 標 廠 商	決 標 金 額	主 要 工 程 內 容
1	CC01 標 1 期工程 （淡海輕軌運輸系 統計畫濱海路 1 段 工程）	勝業營造有限公司 NTP：103.8.18 完工日期：104.1.14	981 萬元	1.植栽移植 2.分隔島及人行道削減 3.管線試挖及地上設施 遷移
2	TK01 標淡海輕軌 運輸系統計畫第 1 期統包工程	中國鋼鐵公司/聯鋼 營造公司 NTP：103.11.23	115 億 1,280 萬 元	1.土建及其他機電設施 工程 2.軌道工程

	完工日期：107.12.31	3.機電系統工程（含列車、號誌、供電等）
--	----------------	----------------------

2. 工程執行進度

截至 105 年底，工程標案執行進度詳如表 6。

表 6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工程標案執行進度表

序號	工 程 名 稱	目 前 辦 理 情 形	進度 (%)
1	CC01 標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畫濱海路 1 段工程）第 1 期工程	本工程已於 104 年 1 月 14 日竣工。	100%
2	TK01 標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畫第 1 期統包工程	103 年 11 月 23 日開工 1.辦理各項統包工程作業計畫報核、文件審查作業。 2.104 年 1 月 19 日辦理環境影響說明書公開說明會。 3.辦理土建及機電系統細部設計。 4.淡金路及濱海路基樁、基礎及 A1 橋台土建工程施工。 5.平面段路基改善工程。 6.管線調查試挖、地質鑽探。 7.土建主體工程高架段及平面段施工。 8.軌道工程施工。 9.車輛系統於台車工廠製造、組裝、測試及運送。 10.核心機電系統設備製造及運送至工地，到場部分辦理查驗、安裝及測試施工。 11.其他機電系統設備製造及運送至工地，到場部分辦理查驗、安裝及測試。	48.80%

3. 內政部營建署補助預算之執行情形：

- (1)內政部營建署各年度補助預算均係配合新北市政府所提需求編列，並依其推動進度核實撥付，101~105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詳如表 7，其中 102 年尚屬規劃設計作業初期，故預算執行率較低；103 年度執行率已大幅改善；104 年度執行率達 100%；105 年度執行率為 54.04%，主要係機廠用地逾半數地主選擇保留參與區段徵收權利方式辦理，土地補償經費需求減少，影響預算執行率所致。
- (2)為改善預算執行率，新北市政府捷運局業積極趕辦，內政部營建署亦將儘力協助，並加強管考預算執行情形。

表 7 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淡海輕軌運輸系統」之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預算數	-	135,800	617,330	393,700	2,533,966
決算數	2,400 (註 1)	1,400	534,352	393,700	1,369,366
執行率	-	1.03%	86.56%	100.00%	54.04%

註 1：101 年度撥付新北市政府（交通局）辦理「淡水捷運延伸線位於淡海新市鎮範圍外都市計畫書圖變更」（第 1 階段）作業經費 240 萬元，因該年度未及編列預算，於 101 年 4 月 26 日提報營建建設基金管理會第 39 次會議同意併入年度決算辦理。